

花蓮縣吉安鄉太昌國民小學公告



公告事項：公告本校110學年度第2次自辦(第1次公告第3次招考)代理(課)教師甄選錄取名單。

公告日期：中華民國110年8月6日

說明：

- 一、依據本校110年8月6日「109學年度教師評審委員會」第11次會議審議決議。
- 二、錄取人員如下：

普通班代理教師-體育專長【編制外合理教師員額】

正 取：(從缺)

鐘點代課教師-健體領域

正 取：林泓仁

鐘點代課教師-藝術與人文領域(音樂)

正 取：王家榆

備取1：劉妙柔 備取2：蔣翠玲

【尚有編制外合理教師員額-體育專長代理教師缺額1名，爰續辦理下次甄選】

- 三、甄選錄取人員請於110年8月9日上午9~11時前，攜帶所有學經歷之相關證件正本及花蓮二信帳戶影本親自至本校人事室辦理報到，逾時未完成報到程序者且可歸責於當事人者，經本室認定後，喪失受聘資格。

校長 吳昌華